附件2：

四川外国语大学

外语晚会参赛作品审核细则

一、参赛作品主张以展示语言技能的话剧形式为主，即叙述手段为演员独白或对白，可以少量运用音乐等舞台艺术元素。

二、英语专业、非外语专业和研究生院、附中学生使用英语进行表演，非英语语种的外语专业学生使用本专业语言进行表演，留学生部学生使用汉语进行表演。

三、参赛作品题材新颖、内容健康，主张反映校园生活、社会现实，或展现中外经典文学名著风采，禁止主旨涉及宣扬反动言论、封建迷信或邪教思想的，表现形式涉及衣着暴露、举止猥琐、语言轻浮、血腥杀戮或谩骂脏话的，以及能够造成观众不良不适观感的其他作品。

四、参赛作品鼓励原创，禁止照抄照搬影视作品片段。

五、参赛演员必须为参赛单位在校本科生、研究生，且须在报名表中依照台词次序据实填写信息。